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香港統一碼頭道三十八號
海港政府大樓十一樓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OFFICE**

Harbour Building 11th floor
38 Pier Road
Hong Kong

By Email and Fax: 2185 7845

Our Ref. : HADC&WDC 13/8/11 (14-15) Pt.I

Tel. No. : 2852 3469

Fax No. : 2815 2155

17 March 2014

Clerk to Panel on Security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
Central
(Attn: Miss Betty MA)

Dear Miss Ma,

**Panel on Security
Letter from Hon James TO**

I refer to your letter dated 12 March 2014, seeking information on the issues raised by Hon James TO in his letter of 10 March 2014 concerning a meeting of a working group of the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Council.

I enclose herewith a note setting out the background of the case for Members' reference.

Yours sincerely,

(Winston CHAN)
for District Officer (Central & Western)

Encl.

c.c. Secretary for Security (Attn: Mrs Millie Ng)
 Director of Home Affairs (Attn: Ms Dora Fu)
 Chairman, Central & Western District Council

2014 年 3 月 6 日中西區區議會公民教育工作小組的會議

背景

中西區區議會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文康會”)轄下的公民教育工作小組於 2014 年 3 月 6 日召開會議，討論由非政府組織向工作小組提交有關基本法推廣活動的撥款申請。

2. 本文件概述會議當日工作小組就會議程序所作出的安排及期間發生的事件。

3 月 6 日的會議安排

3. 公民教育工作小組 3 月 6 日的會議由小組主席李志恆議員主持。會議開始前，有四名公眾人士在場，包括三名記者及報稱為中西區區議員許智峯先生的助理(“許議員助理”)。記者要求旁聽會議。在考慮實際情況，以及徵詢出席組員及進行投票後，工作小組主席決定是次會議不開放予公眾人士旁聽。

4.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常規(“會議常規”)並無訂明有關工作小組會議的旁聽安排。會議常規第 47 條只規定區議會大會及委員會會議須公開；而會議常規第 39 (7) 條有指明一些同樣適用於區議會、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會議程序，但當中並無包括公眾人士(包括新聞界)旁聽會議的安排。因此，負責會議的工作小組主席可按實際情況及需要處理旁聽會議的要求，以確保會議能夠順利進行。

5. 在工作小組決議反對公眾人士旁聽後，三名記者自行離開會議室，小組同時要求許議員助理離開，以便會議可繼續。當時，大廈保安人員到場協助維持秩序。

報警求助個案

6. 與此同時，工作小組成員吳兆康先生及許議員助理在會議室內一直以手提電話及攝像機進行拍攝。多名出席會議的工作小組成員對此感到困擾及表示反對。其間，工作小組成員吳永恩先生多次要求吳兆康先生停止錄影不遂，他表示感到驚恐及被滋擾，並因此報警求助。警方人員其後到場處理此宗求助個案。

會議秩序的處理

7. 許智峯議員反對要求公眾人士離場的議決，並指示其助理留下，亦阻止在場保安人員執行工作小組的要求，把議員助理帶離現場。工作小組及主席認為許議員擾亂議會秩序，阻礙會議進程，要求許議員離開會議室。

8. 根據會議常規第 15 條，若出席會議的人士的舉措妨礙會議正常進行，主席可對其作出警告；經警告無效，主席可勒令其離開會場。

9. 由於許智峯議員在工作小組主席多次警告後仍拒絕離開，使會議未能正常進行，工作小組主席曾多次要求保安人員把許議員及其助理帶離會議室；保安人員曾嘗試多次但並不成功，過程中亦出現糾纏及保安人員跌倒的情況，造成混亂。工作小組主席曾要求到場處理上述報警求助個案的警員關注事件並就事件的處理方法作出建議。

10. 其後，保安人員再度請許議員離開會議室，但並不成功，過程中再次出現糾纏及保安人員跌倒的混亂場面。考慮到現場秩序再次出現混亂及其他在場人士的安全，以及在作出勸籲後，警方才協助保安人員將許議員帶離現場。許議員助理其後亦被保安人員帶離現場。會議然後繼續。

總結

11. 主要處理區議會內務事宜的中西區區議會事務工作小組將檢討上述工作小組會議事件及有關會議常規的適用情況。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2014 年 3 月